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4-030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4年6月3日在公司103会议室举行。会议由董事长边程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授权代表0人,全体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正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因公司2014年5月完成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向316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发行874.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公司总股本由原来的688,482,161股增加至697,227,161股,现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订:

第六条原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8,482,161元。

现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7,227,161元。

第十九条原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8,482,16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88,482,161股。

现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97,227,16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97,227,161股。

根据2012年3月7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宜已经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将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周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总裁吴木海先生提名,聘任周鹏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周鹏先生简历见附件),分管公司总部人力资源、行政后勤、总裁办等部门业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曾飞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近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曾飞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董事会经研究决定,同意曾飞先生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任后曾飞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朱亚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长边程先生提名,聘任朱亚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朱亚锋先生简历见附件),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附件:

周鹏简历

周鹏,男,汉族,1963年出生,工学博士,2002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深加工事业部总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董事长助理、公司行政总监。

朱亚锋简历

朱亚锋,男,汉族,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2003年至2013年分别任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和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2014年5月22日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4-031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章程》部分条款修订背景

2014年5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符合第二次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及股权激励对象已满足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次行权条件。2014年5月15日公司以9.63元/股的价格向316名激励对象合计发行8,745,000股,行权新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88,482,161变更为697,227,161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47,545,461股,无限售条件股份为649,681,700股。

二、具体修订内容

第六条原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88,482,161元。

现修改为: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7,227,161元。

第十九条原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88,482,16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88,482,161股。

现修改为: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97,227,161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97,227,161股。

公司于2014年6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公司章程修正案》,根据2012年3月7日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公司章程》修订事宜股东大会已经授权董事会办理,将不再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499　　股票简称:科达洁能　　公告编号:2014-032

#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秘书辞职及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5月30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曾飞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曾飞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曾飞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曾飞先生在担任董事会秘书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2014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朱亚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自2014年6月3日起聘任朱亚锋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广东科达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589　　证券简称:瑞康医药　　公告编号:2014-025

#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发生。

二、会议通知情况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在2014年5月1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已经披露。

三、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2014年6月3日(星期二)下午15:30-16:30

3、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烟台市机场路326号,公司四楼会议室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旭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证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人,代表股份52,724,4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8.40%。其中: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48,486,2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4.51%;

2、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7人,代表股份4,238,18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89%;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

五、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52,723,120股,反对1,300股,弃权0股,分别占出席会议的表决权股份数的99.999%、0.001%、0%。

六、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和会议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七、会议备查文件

1、《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瑞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497　　证券简称:雅化集团　　公告编号:2014-35

#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集团营运中心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集团营运中心办公地址将于2014年6月6日迁至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航兴国际广场1号楼,现将公司集团营运中心办公新址及投资者联系方式等信息公告如下:

变更前:

办公地址: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碧峰峡路911号

邮编:625000

联系电话:0835—2872161

投资者咨询专线:0835-2872161

传真:0835-2872161

变更后: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四街66号航兴国际广场1号楼

邮编:610041

联系电话:028—85325316

投资者咨询专线:028—85325316

传真:028—85325323

除上述信息变更外,公司的注册地址、网址、邮箱等保持不变。

以上联系方式自2014年6月6日起正式启用,原投资者联系电话0835-2872161、传真0835-2872161从即日起停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6月3日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4-031

#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6月3日,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A6-B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举行了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5月29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李华雄先生因出差,授权委托独立董事李毅先生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吴涵渠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因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章程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拟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第一期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为326,250股。在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0,505,000股减少至110,178,750股,注册资本将由110,505,000元减少至110,178,750元。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向11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300,000股预留限制性股票。在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110,178,750股增加至110,478,750股,注册资本将由110,178,750元增加至110,478,750元。公司需要对《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作以下修改:

| 原公司章程条款 | 修订后公司章程条款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50.50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047.8750万元。 |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050.50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11,047.8750万股,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

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将根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上述注册资本变更和《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事宜。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之联　　公告编号:2014-069

#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情况发生。

2、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时间: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3日14:00;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2日—2014年6月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日15:00至2014年6月3日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6号辉煌时代大厦公司十五层第五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副董事长黄翊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9人,持有公司股份总计256,895,666股,占公司总股本366,801,092股的70.0368%,每一股份代表一票表决权。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56,606,36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66,801,092股的69.9579%。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资格身份已经由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认证,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大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7人,代表股份数量为289,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66,801,092股的0.0789%。

2、会议对董事会公告的股东大会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参加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逐项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2.1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2.1.1标的资产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1.2标的资产价格及定价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1.3购买资产对价的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的股票发行

2.2.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3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5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6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标的资产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7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2.8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方案

2.3.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2发行对象及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3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4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5锁定期及上市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3.6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2.4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3、审议并批准《关于通过<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4、审议并批准《关于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第二款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并批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霍向琦、张醒生、韩炎、程洪波、聂志勇、曾令霞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并批准《关于签署<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霍向琦、张醒生、韩炎、程洪波、聂志勇、曾令霞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并批准《关于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属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并批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0、审议并批准《关于批准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1、审议并批准《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的依据及公平合理性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并批准《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36,132,00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1.9175%;反对20,763,66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8.082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13、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56,827,36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99.9734%;反对6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026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0%。此议案获得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宋晓明律师、程劲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荣之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股票代码:603366　　股票简称:日出东方　　公告编号:2014-029

#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因经营发展需要,并经江苏省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全资子公司“太阳雨太阳能集团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太阳雨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基本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太阳雨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32070000012217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连云港市瀛洲南路199号

法定代表人:徐新建

注册资本:11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0年04月15日

营业期限:2010年04月15日至2060年04月14日

经营范围:太阳能热水器、真空集热管、大型太阳能集热工程、热泵及相关配件、平板集热器、金属热管管芯的研发、生产;机电设备安装;采暖炉、取暖器、照明灯具、家用电器、厨房设备、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空气调节设备、卫生洁具及相关配件的生产(以上不含化工等须前置审批或许可的项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江苏省连云港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

特此公告。

日出东方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迪康药业　　编号:临2014—023号

#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曾于2014年4月29日公告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4-019号)。鉴于公司需根据中国证监会最新规定对《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相关内容进行补充,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由2014年5月19日延期至2014年6月5日,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公告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暨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21号)。

截至目前,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于2014年4月25日公布的《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借壳上市应当如何编制重组报告书的问题与解答》要求,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号——招股说明书》相关章节要求对重组报告书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并依据公司五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及重组相关规定将重组报告书所涉财务数据补充更新至2013年12月31日。更新后的重组报告书及相关审计报告已于2014年6月4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为确保各位股东充分了解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信息及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业务规则和操作程序,现再次将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4年6月5日

●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迪康药业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6月5日(周四)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6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方式与网络投票方式相结合,社会公众股股东可以在交易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方式和网络方式重复进行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2日

6、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
|---|---|---|
| 1 |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 是 |
| 2 |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修订)》 | 是 |
| 2.01 |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是 |
| 2.02 | (2)发行方式 | 是 |
| 2.03 |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是 |
| 2.04 | (4)标的资产 | 是 |
| 2.05 | (5)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 是 |
| 2.06 | (6)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是 |
| 2.07 | (7)发行数量 | 是 |
| 2.08 | (8)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是 |
| 2.09 | (9)上市地点 | 是 |
| 2.10 | (10)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 是 |
| 2.11 | (11)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安排 | 是 |
| 2.12 | (12)人员安排 | 是 |
| 2.13 | (13)办理相关资产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 | 是 |
| 2.14 | (14)违约责任 | 是 |
| 2.15 | (15)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 2.16 | (16)决议的有效期 | 是 |
| 3 | 《关于<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是 |
| 4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蓝光集团和杨锂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是 |
| 5 | 《关于公司与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和杨锂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是 |
| 6 | 《关于公司与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锂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 是 |
| 7 | 《关于公司与蓝光集团、杨锂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 是 |
| 8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是 |
| 9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是 |
| 10 |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是 |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11月1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告》;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重组相关的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公司于2014年5月1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于2014年6月4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更新后的公司重组报告书及审计报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2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时,在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会议登记方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法人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

2、登记地点: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公司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时间:2014年6月3日、6月4日上午9:00—下午17:00;

4、登记方式:公司股东可以到本公司登记地点进行登记,也可能通过电话、信函、传真方式报送,但出席会议时需提供有效手续原件。

(五)其他事项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在股东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东,均有权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操作流程参见附件二)。

2、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3、联系地址: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迪康大道1号公司三楼董事会办公室,邮政编码:611731

4、联系人姓名:胡影、罗雪(联系电话:028-87838250、028-87838207;传真:028-87838281)

特此公告。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6月4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4年6月5日召开的贵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表决意见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 |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条件的议案》 | | | |
| 2 |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修订)》 | | | |
| 2.01 |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 | |
| 2.02 | (2)发行方式 | | | |
| 2.03 |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 | |
| 2.04 | (4)标的资产 | | | |
| 2.05 | (5)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 | | |
| 2.06 | (6)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 | |
| 2.07 | (7)发行数量 | | | |
| 2.08 | (8)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 | |
| 2.09 | (9)上市地点 | | | |
| 2.10 | (10)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 | | |
| 2.11 | (11)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安排 | | | |
| 2.12 | (12)人员安排 | | | |
| 2.13 | (13)办理相关资产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 | | | |
| 2.14 | (14)违约责任 | | | |
| 2.15 | (15)募集资金用途 | | | |
| 2.16 | (16)决议的有效期 | | | |
| 3 | 《关于<四川迪康科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 | |
| 4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蓝光集团和杨锂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 | |
| 5 | 《关于公司与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和杨锂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 | | |
| 6 | 《关于公司与蓝光集团、平安创新资本、杨锂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 | | |
| 7 | 《关于公司与蓝光集团、杨锂签署附条件生效的<盈利补偿协议>的议案》 | | | |
| 8 |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 | |
| 9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暨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二: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投票规则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

投票日期:2014年6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00-11:30和13:00-15:00。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比照上交所新股申购操作。

总提案数:25个(注:存在提案组的,组号不计入提案数量,仅计算子议案数。如:提案组2之下共有2.01-2.16共16个提案,2.00属于对该组一并表决的简化方式,但2.00不计入提案数。此外,全体提案一并表决的99.00也不计入提案数)

一、投票流程

(一)投票代码

| 投票代码 | 投票简称 | 表决事项数量 | 投票股东 |
|---|---|---|---|
| 738466 | 迪康投票 | 25 | A股股东 |

(二)表决方法

在表决议案时,须填报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99.00元表示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

1、一次性表决方法:

如需对所有事项进行一次性表决的,按以下方式申报:

| 议案序号 | 内容 | 申报代码 | 委托价格 | 表决意见 | | |
|---|---|---|---|---|---|---|
| | | |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1-10 | 本次股东大会的所有提案 | 738466 | 99.00元 | 1股 | 2股 | 3股 |

2、分项表决法:

| 议案序号 | 议案内容 | 委托价格 |
|---|---|---|
| 1 | 《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暨非公开发行股份条件的议案》 | 1.00 |
| 2 |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修订)》 | 2.00 |
| 2.01 |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1 |
| 2.02 | (2)发行方式 | 2.02 |
| 2.03 |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3 |
| 2.04 | (4)标的资产 | 2.04 |
| 2.05 | (5)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和定价依据 | 2.05 |
| 2.06 | (6)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06 |
| 2.07 | (7)发行数量 | 2.07 |
| 2.08 | (8)本次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 2.08 |
| 2.09 | (9)上市地点 | 2.09 |
| 2.10 | (10)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 2.10 |
| 2.11 | (11)标的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安排 | 2.11 |
| 2.12 |